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香港經濟日報集團有限公司

HONG KONG ECONOMIC TIMES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23)

全年業績公布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香港經濟日報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欣然公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如下：

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收益	2	1,280,679	1,190,034
銷售成本	3	(778,162)	(720,930)
毛利		502,517	469,104
銷售及分銷開支	3	(203,552)	(183,729)
一般及行政開支	3	(210,915)	(200,355)
財務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2,124)	(380)
其他收入		3,066	3,374
經營溢利		88,992	88,014
融資收入		2,785	2,191
融資成本		-	(33)
融資收入—淨額		2,785	2,158
除所得稅前溢利		91,777	90,172
所得稅開支	4	(18,299)	(17,045)
年度溢利		73,478	73,127
下列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71,521	71,257
非控股權益		1,957	1,870
		73,478	73,127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港仙)			
基本及攤薄	5	16.57	16.51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年度溢利	73,478	73,127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項目		
海外業務所產生之貨幣匯兌差額	(777)	1,256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項目		
長期服務金撥備重新計量	(2,955)	3,910
年度其他全面(虧損)/收益，已扣除稅項	(3,732)	5,166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69,746	78,293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東	67,789	76,423
非控股權益	1,957	1,870
	69,746	78,293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64,395	547,815
投資物業		19,227	64,8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22,683	22,901
已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訂金		210	1,793
		606,515	637,395
流動資產			
存貨		70,810	47,138
貿易應收款項	7	243,404	245,956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5,824	16,384
預付款項		12,470	9,253
可收回稅項		934	1,399
已抵押存款		1,661	5,024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130,882	110,387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82,959	174,764
		658,944	610,305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8	32,864	54,819
預收費用		147,028	132,644
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114,729	122,131
即期所得稅負債		1,585	1,943
		296,206	311,537
流動資產淨值		362,738	298,76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69,253	936,163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43,160	43,160
儲備		867,277	835,992
		910,437	879,152
非控股權益		15,491	13,896
權益總額		925,928	893,048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34,109	36,711
其他非流動負債		9,216	6,404
		43,325	43,115
權益總額及非流動負債		969,253	936,16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香港經濟日報集團有限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之披露規定而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a) 本集團已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多項新訂或經修訂準則於此財政年度適用。當中，以下準則與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相關：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及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其他準則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無構成任何重大影響及毋須作出任何調整。

以下各段闡明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有關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確認、分類及計量、財務工具剔除、財務資產減值及對沖會計法之規定。

財務工具之分類及計量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初始應用日期)，本集團管理層評估了適用於本集團所持財務資產之業務模式，並將財務工具分類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之適當類別。

本集團持有之財務資產主要是過往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並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工具，其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之條件。因此，對本集團財務資產之會計處理並無構成任何影響。

由於新規定僅影響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負債之會計處理，而本集團並無任何該等負債，因此對本集團財務負債之會計處理並無構成任何影響。

減值

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本集團按具有前瞻性之基準，就其按攤銷成本入賬之財務資產作出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所應用之減值方法視乎信貸風險是否大幅上升而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中的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適用於本集團旗下兩類財務資產：

- 貿易應收款項；及
- 按攤銷成本入賬之其他財務資產

本集團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上述各類別資產之減值方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減值規定亦適用於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以及已抵押存款，而已識別之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訂明之簡化處理方法，就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採用全期預期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與已知出現財政困難或收回應收款項成數存在重大疑問之客戶有關的應收款項，將個別評估減值撥備。

預期信貸虧損亦可通過另一方式估算得出，方法為根據共通信貸風險特徵把剩餘應收款項進行分組及共同評估收回的可能性，並加以考慮客戶的性質及賬齡類別，以及將預期信貸虧損率應用於應收款項之賬面總額。

預期信貸虧損率乃根據最多達過往三年經歷的歷史信貸虧損釐定，並經調整以反映當前及前瞻性資料，例如：影響客戶清償應收款項能力之宏觀經濟因素。

管理層已密切監察貿易應收款項之信貸質素及可回收性。出現爭議之貿易應收款項會個別評估減值撥備，以決定是否需要作出個別撥備。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之預期信貸虧損簡化處理方法並無導致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之貿易應收款項產生任何額外減值虧損。

- 按攤銷成本入賬之其他財務資產

就按攤銷成本入賬之其他財務資產(包括綜合資產負債表中之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而釐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為於結算日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之財務工具違約事件而導致之預期信貸虧損，是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一部分。然而，如信貸風險自產生以來大幅上升，則有關撥備將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算。管理層密切監察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財務資產之信貸質素及可收回性，並認為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並無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同」有關收益及成本之確認、分類及計量之規定。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導致須識別個別履約責任，其影響本集團在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收益之時間(詳見下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正追溯處理方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毋須重列比較資料。新收益確認守則所引致之調整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之期初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確認。

若干合約包括多次交付，例如提供金融軟件及相關預先設計及安裝服務。預先設計及安裝服務與金融軟件訂購服務作為單獨的履約責任入賬處理，原因為客戶於合約訂購期內同一時間取得及耗用上述兩個合約部分所提供之利益。有關合約之收益按直線法於合約期內根據實際提供之服務確認。

下表列示於初始應用日期(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因應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在綜合財務報表就各個別項目確認之調整。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如前呈列) 千港元	根據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重新計量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四月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預收費用	132,644	2,465	135,109
保留盈利	744,197	(1,976)	742,221
非控股權益	13,896	(82)	13,814
遞延所得稅負債	36,711	(407)	36,304

於本報告期間，與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相比較，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導致收益減少、預收費用增加及保留盈利減少。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與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相比較，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無對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構成任何其他重大影響。

(b) 已頒佈但本集團尚未應用之準則之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由於毋須區分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近乎所有租賃均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確認。根據新訂準則，資產(租賃項目的使用權)及有關支付租金之財務負債均獲確認，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租賃除外。

出租人會計處理將不會有重大變動。

有關準則將主要影響本集團經營租賃之會計處理。於結算日，本集團具有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17,837,000港元。然而，本集團尚未釐定該等承擔對確認資產及未來付款負債之影響程度，以及會如何影響本集團溢利及現金流量之分類。

部分承擔可能涉及短期租賃及低價值租賃之例外情況，而部分承擔則可能與不符合資格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指租賃之安排有關。

新訂準則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強制生效。本集團將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起應用有關準則。本集團擬應用簡化過渡處理方法，且不會重列首次採納前一個年度之比較金額。物業租賃之使用權資產將於過渡時計量，猶如已一直應用新規則一樣。所有其他使用權資產將於採納時按租賃負債之金額計量(已就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開支作出調整)。

2.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行政總裁被視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彼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根據此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本集團有四個可呈報分部，分別為：

- (i) 媒體分部—主要從事印刷及出版報章、雜誌及書籍，並藉該等出版物及相關數碼平台收取廣告收入、發行收入及服務收入。
- (ii) 財經通訊社、資訊及軟件分部—主要從事提供電子金融及物業市場資訊及相關軟件，並藉提供資訊訂購服務、軟件方案及其他相關維修服務收取服務收入。
- (iii) 招聘廣告及培訓分部—主要從事提供招聘廣告及培訓服務。此分部藉刊載招聘廣告收取廣告收入以及藉提供專業培訓服務收取報名費收入。
- (iv) 優質生活平台分部—主要從事經營與飲食、旅遊、健康及其他優質生活相關的數碼頻道。此分部藉經營數碼平台收取廣告收入及服務收入。

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各分部之業績衡量經營分部之表現。

分部間之銷售交易乃按公平交易基準進行。

本集團年內之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收益		
廣告收入	710,091	663,666
發行收入	89,893	93,455
服務收入	472,989	422,871
報名費收入	7,706	10,042
	1,280,679	1,190,034

本集團之業務90%以上在香港經營，而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超過90%均在香港。因此，並無呈報有關年度之地區分部分析。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部業績如下：

	媒體		財經通訊社、資訊及軟件		招聘廣告及培訓		優質生活平台		公司		總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收益												
收益	814,101	760,601	343,551	331,667	59,126	51,019	71,302	54,063	-	-	1,288,080	1,197,350
分部間交易	(2,839)	(3,131)	(3,995)	(4,053)	(525)	(125)	(42)	(7)	-	-	(7,401)	(7,316)
收益												
- 來自外界客戶	811,262	757,470	339,556	327,614	58,601	50,894	71,260	54,056	-	-	1,280,679	1,190,034
業績												
年度溢利/(虧損)	7,543	12,191	59,726	57,292	8,875	8,893	(3,076)	(4,883)	410	(366)	73,478	73,127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約76,26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77,286,000港元)乃來自單一外界客戶。有關收益歸屬於媒體分部。

本集團於香港註冊營業。香港及其他國家應佔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分別為1,277,74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188,086,000港元)及2,93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948,000港元)。本集團按地區劃分之收益乃根據有關集團實體之相關註冊營業地點劃分(包括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位於香港及其他國家之非流動資產總額(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為583,66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614,339,000港元)及16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55,000港元)。

3. 按性質劃分之開支

開支包括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一般及行政開支，其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計入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6	(223)
扣除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及行政總裁酬金)	588,234	546,116
已售或耗用存貨之成本	205,488	176,388
核數師酬金	2,800	2,800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折舊	53,552	55,602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租金	27,776	23,998
陳舊存貨撥備	331	302
存貨撇銷	189	64

4.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就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八年：16.5%)稅率作出撥備。中國企業所得稅就國內附屬公司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5%(二零一八年：25%)稅率計算。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20,616	15,818
中國企業所得稅	-	195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340)	(120)
即期所得稅總額	20,276	15,893
遞延所得稅	(1,977)	1,152
所得稅開支	18,299	17,045

5. 每股盈利

本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71,52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71,257,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數目431,600,000股(二零一八年：431,600,000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具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二零一八年：相同)。

6. 股息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年度股息		
已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0港仙(二零一八年：2.0港仙)	8,632	8,632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6.5港仙(二零一八年：6.0港仙)	28,054	25,896
	36,686	34,528
年內已派付股息	34,528	28,054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6.5港仙，股息總額為28,054,000港元。是項擬派股息並未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列作應付股息。

7.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賒賬期介乎零至90日。按發票日期計算，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零至30日	81,249	78,806
31至60日	61,485	60,127
61至90日	35,942	25,952
90日以上	69,748	85,349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248,424	250,234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5,020)	(4,278)
	243,404	245,956

8. 貿易應付款項

按逾期日計算，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零至30日	27,887	52,057
31至60日	1,044	922
61至90日	790	187
90日以上	3,143	1,653
	32,864	54,81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損益表概要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1,280,679	1,190,034	8%
銷售成本	(778,162)	(720,930)	8%
毛利	502,517	469,104	7%
毛利率	39.2%	39.4%	
銷售及分銷開支	(203,552)	(183,729)	11%
一般及行政開支	(210,915)	(200,355)	5%
財務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2,124)	(380)	459%
其他收入	3,066	3,374	-9%
經營溢利	88,992	88,014	1%
融資收入—淨額	2,785	2,158	29%
除所得稅前溢利	91,777	90,172	2%
所得稅開支	(18,299)	(17,045)	7%
年度溢利	73,478	73,127	0%
非控股權益	(1,957)	(1,870)	5%
股東應佔溢利	71,521	71,257	0%
純利率	5.7%	6.1%	

總覽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集團的收益上升至1,280,700,000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增加90,600,000港元或8%。於回顧年度，股東應佔溢利為71,500,000港元，與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的71,300,000港元相若。

收益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廣告收入	710,091	663,666	7%
發行收入	89,893	93,455	-4%
服務收入	472,989	422,871	12%
報名費收入	7,706	10,042	-23%
總計	1,280,679	1,190,034	8%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廣告收入為710,1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46,400,000港元或7%。廣告收入主要來自集團旗下印刷刊物及數碼平台，而當中財經、優質生活和人力資源業務的數碼平台更是收入增長的主要來源。集團的印刷刊物廣告收入跟隨市場大勢告跌，惟跌幅相對較輕微。集團的廣告團隊能夠為客戶及業務夥伴構思具創意的市場推廣方案，並且可提供從線上到線下、涵蓋印刷紙媒以至數碼平台的全方位一站式服務。

發行收入下跌4%，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93,500,000港元，減少至回顧財政年度的89,900,000港元。由於白報紙價格飆升，集團因而於二零一九年二月調高集團旗艦收費報章《香港經濟日報》的零售價。憑著集團致力提供具高度公信力及優質的內容，為高質素讀者帶來價值，得以緩減讀者從紙媒轉移至數碼媒體的閱讀習慣，也減慢了發行收入的下跌。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服務收入較上一財政年度的422,900,000港元，上升12%至473,000,000港元。集團的服務收入主要來自財經通訊社、資訊及軟件業務以及集團印刷廠房的印刷服務。服務收入增幅主要來自集團印刷廠房的對外印刷服務。集團不斷在財經通訊社、資訊及軟件業務作出投資，致力改善服務質素及提升技術，令此分部的服務收入穩定增長。

經營成本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集團的毛利率為39.2%，與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若。管理層將繼續監察集團業務運作的成本效益。

僱員成本佔集團經營成本總額約49%，較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升8%。僱員成本增加主要由於就業市場整體薪酬上升，加上人手增加，特別是專責數碼業務發展的人手所致。

白報紙成本佔集團經營成本總額約9%，較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升12%。白報紙成本上升主要由於白報紙價格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飆升所致。集團將繼續採取有效的生產控制措施，致力控制物料用量。

所得稅開支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集團的實際稅率分別為19.9%及18.9%。集團須按標準利得稅稅率16.5%計繳稅項，有關稅率適用於在香港(集團之主要營運地點)註冊成立之公司。

股東應佔溢利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股東應佔溢利為71,5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71,300,000港元增加200,000港元。於回顧財政年度，純利率下跌0.4百分點，下跌至5.7%。

於回顧財政年度，媒體分部的溢利下跌。雖然年內收益錄得不錯的增幅，但由於需從印刷出版拓展至發展數碼平台，加上白報紙成本上升，令經營成本增加，拖累年內溢利下跌。數碼平台現已成為媒體業務收益的主要增長動力。集團認為，為了維持集團業務的持續增長，投資於數碼平台是物有所值。

財經通訊社、資訊及軟件業務分部是集團的主要溢利來源，其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及業績均較上一財政年度有所上升。於回顧財政年度，更多金融機構推出全新、快捷及多功能的網上及流動服務，方便客戶使用銀行理財及股票交易。受惠於這趨勢，集團於本財政年度亦已取得多個金融解決方案服務項目。此分部將繼續在人才及技術方面作出投資，致力抓緊業內湧現的機遇。

招聘廣告及培訓業務分部繼續為本集團提供穩定及正面的溢利貢獻。於本財政年度本地招聘市場暢旺，帶動招聘廣告收入上升，抵銷了培訓報名費的收入跌幅。

集團的優質生活平台從事美食、旅遊、美容、健康及其他優質生活相關的數碼頻道，於年內錄得顯著的收益增長，並且成為集團其中一個主要的收益增長動力。集團將繼續投資於數碼業務，以加強這方面的發展及鞏固已取得的成果，目標是在不久的將來為集團帶來正面貢獻。

流動現金及資本資源

(百萬港元)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流動資產淨值	362.7	298.8
定期存款、已抵押存款以及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315.5	290.2
股東資金	910.4	879.2
資產負債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流動比率	2.22倍	1.96倍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增加63,900,000港元，由298,800,000港元增至362,700,000港元。出現上述增幅主要由於集團經營業績理想所致。於回顧財政年度，集團錄得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81,000,000港元。

投資活動所耗現金淨額為37,200,000港元，當中23,000,000港元用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派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末期股息及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中期股息合共34,5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負債(即計息負債總額除以總資產)。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結餘為315,500,000港元，而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現金結餘則為290,200,000港元。大部分的現金乃存置於香港多家銀行作短期存款，並以港元或美元持有。本集團並無重大匯兌波動風險。

按現有資金水平計算，本集團有能力應付營運資金需要、支持未來任何業務計劃所需投資資金及實現派息政策。

展望

數碼化發展持續影響本地傳媒行業。流動廣告快速擴張，已進佔為本地廣告開支最大份額。因此，即使近日經濟前景不明朗，且氣氛低迷，集團仍繼續作出投資，投入更多資源加強優質內容、創新科技、以及招攬所需人才。集團全力在香港打造一個綜合大型全面數碼平台，著重優質內容及客戶為本，平台將連結不同領域的讀者與市場推廣活動。我們深信朝著這方向投入資源，可為集團的持續增長注入新動力。

展望未來，本地營運環境仍然充滿挑戰。中美貿易戰展開，互徵關稅；加上英國脫歐，及其他多國的政治變化，均持續影響全球市場。由此引發的市場波動，有機會進一步削弱投資者信心，最終可能導致全球經濟放緩。鑑於本地零售及投資市場已出現信心下降的現象，本集團將緊密監察經濟情況，審慎管理成本、營運效益及財政收支。

集團的財務狀況穩健，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現金結餘為約316,000,000港元。集團將致力維持可持續的派息政策及充裕的流動資金，以保持業務發展策略的實力。我們深信憑藉集團可信任的品牌、前瞻性的業務策略、優越的市場定位及高效的執行力，將可令業務持續發展，成為本地媒體業界的領先者。

僱員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1,559名僱員(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456名僱員)。董事相信，僱員為本集團最寶貴資產，故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福利條件以留聘優秀人才。僱員福利包括醫療保險、酌情花紅、公積金計劃及其他員工福利。

股息

董事建議向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二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6.5港仙，合共28,054,000港元，末期股息將由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撥付。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七日派付，惟須待本公司股東在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六日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大會」)上作出批准後，方可作實。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分別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六日(包括首尾兩日)及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三日至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五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於此等期間亦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表決，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九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一日前)及54樓(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一日或之後)，方為有效。另外，為符合資格獲發擬派末期股息，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二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一日前)及54樓(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一日或之後)，方為有效。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年內，本公司並無贖回任何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亦無購買或出售任何本公司股份。

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下列所載及闡明者除外。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的職責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然而，本公司委任了馮紹波先生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董事會相信，委任同一人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使本公司得以更有效益及更有效率地發展長遠業務策略及執行業務計劃。鑑於董事會乃由經驗豐富及具有卓越才幹之人士組成，且董事會頗多成員均為非執行董事，故董事會相信，透過董事會之運作，足以確保權力及授權分布均衡。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

本公司確認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已制定其成文權責範圍。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朱裕倫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歐陽偉立先生(委員會主席)及羅富昌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全年業績。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已制定其成文權責範圍。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朱裕倫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富昌先生(委員會主席)及梁卓偉教授。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已制定其成文權責範圍。提名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安橋先生(委員會主席)、梁卓偉教授及歐陽偉立先生。

代表董事會
香港經濟日報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馮紹波

香港，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布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a)執行董事：馮紹波先生、麥炳良先生(又名：麥華章先生)、石鏡泉先生及史秀美女士；(b)非執行董事：朱裕倫先生；及(c)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安橋先生、梁卓偉教授、羅富昌先生及歐陽偉立先生。

本公布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ketgroup.com及www.etnet.com.hk/etg。本集團二零一八／二零一九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交股東及登載於上述網站，當中載列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